



大会

第七十二届会议

第五十三次全体会议

2017年11月13日星期一下午5时45分举行
纽约

正式记录

主席：莱恰克先生.....（斯洛伐克）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特维先生（瓦努阿图）主持会议。

下午5时45分开会。

议程项目113（续）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c）选举国际法院五名法官

秘书长的备忘录(A/72/181)

候选人名单(A/72/182 和A/72/182/Add. 1)

简历(A/72/183)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各成员知道，国际法院还有一个空缺有待填补。大会现在着手就剩余的一个空缺进行表决。

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现在分发选票。选票将只分发给直接坐在各国国名牌后面的代表。请代表们只使用现在分发的这些选票。

选票上列名的两名候选人有被选资格。

我谨提醒各代表团，只应在一名候选人姓名旁的方框内打上“X”记号。如果选票上打记号的姓名超过一个，则该选票将被视为无效。只可投票给选票上列名的候选人。

应主席邀请，Aldoseri先生（巴林）、Rodríguez

女士（古巴）、Le Diffard 夫人（匈牙利）、Rheindrayani女士（印度尼西亚）、McSwiney先生（爱尔兰）和Waweru先生（肯尼亚）担任计票人。

进行了无记名投票表决。

下午5时50分会议暂停，下午6时10分复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选票总数：	192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92
弃权票数：	3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	189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	97
所得票数：	
达尔维尔·班达里先生（印度）	121
克里斯托弗·格林伍德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68

达尔维尔·班达里先生在大会获得绝对多数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已将表决结果通知安全理事会主席。

大会主席收到了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以下信函。我将代表大会主席宣读信函内容：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7-37990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我谨通知你，在于2017年11月13日专门为选举国际法院一名任期自2018年2月6日开始的法官而举行的安全理事会第8098次会议上，克里斯托弗·格林伍德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获得了绝对多数票。”

这位候选人并没有在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两机构都获得法定多数票。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十一条的规定，有必要举行另一次会议，以填补剩余空

缺。鉴于时间已晚，我提议本次会议休会。就剩余一个空缺进行表决的下一次全体会议的日期将在与安全理事会主席协商后于日后宣布。

下午6时15分散会。